

大兴安岭地区中央和省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监管部门联动机制

为进一步强化 2026 年中央和省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以下简称“衔接资金”）的使用管理，有序推进衔接资金项目实施，确保资金支出进度全面达标国家、省相关要求，特制定本机制。

一、目的意义

通过建立健全监管部门联动机制，进一步强化部门协同协作能力，有效破解衔接资金项目前期流程烦琐、建设过程问题频发、后期整改推进滞后等各阶段突出问题，彻底扭转以往“前期拨付滞缓、中期集中追赶、后期全面达标”的被动局面，确保各时间节点资金拨付进度全面达到国家、省拨付要求，切实提升资金使用效益与项目实施质效，为全区乡村振兴工作提供坚实的保障。

二、推进举措

（一）成立部门联动专班

成立由地区分管领导任组长，地区农业农村局主要领导任副组长，地直有关单位分管负责同志任副组长、具体工作人员任成员的部门联动专班。专班下设办公室，设在地区农业农村局。各县（市、区）需参照地区架构，对应成立县级联动专班。各成员

单位要明确具体责任人，专门负责衔接资金相关工作，建立“一对一”对接机制，项目实施主体在项目前期手续办理、建设实施、资金拨付等各阶段遇到难以解决的问题，可直接联系相关责任人协调解决。

（二）明确各级职能

1. 地级职能。地区专班承担统筹监管、指导协调核心职责，建立健全地县联动、部门协同的工作机制；对县级衔接资金使用管理、项目实施推进、目标任务完成等情况开展常态化督导检查，统筹协调地直各成员单位，指导县级做好项目库建设、年度实施计划编制、项目前期筹备、项目落地实施等全流程工作；高效协调解决县级上报的跨区域、跨部门重大问题，汇总梳理全地区共性问题并制定针对性解决措施，推动工作提质增效。

2. 县级职能。县级专班履行主体落实、全程管控主体责任，牵头开展县域内项目库建设，组织项目筛选、论证、入库及动态更新，科学编制项目年度实施计划；统筹推进项目论证、审批、招投标、建设实施等全流程工作，严格把控工程质量与推进进度；负责县域内衔接资金使用管理，严格按照资金管理方法和项目实施进度拨付资金，确保专款专用、合规高效；开展县域内项目实施和资金使用的日常督导检查，及时梳理形成问题清单，对能自行解决的问题立即组织整改，超出县域处置权限的重大问题第一时间上报地区级专班并全力配合处置，建立问题整改台账并实行销号管理。

3. 部门职能

(1) 牵头责任部门。农业农村、统战（民宗）、林草部门需严格遵循对口管理原则，负责专属资金监管；财政部门负责项目资金拨付及绩效评价工作。各牵头责任部门需常态化开展日常督导检查，紧盯资金使用合规性与项目实施规范性；全程跟踪资金拨付全流程进度，确保各阶段任务按时落地见效；及时梳理分管领域项目推进中的堵点难点问题，对职责范围内可协调解决的，主动牵头处理；对超出职责范围的，第一时间上报专班统筹协调。

(2) 协同配合部门。自然资源部门负责办理项目用地许可，发改部门负责批复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住建部门负责办理项目开工许可，交通部门负责明确项目涉及道路管辖权，水务部门负责项目水土保持监管。各协同配合部门需依据职能分工，全程主动对接项目前期工作，在立项审批、可研编制、用地审批、环评评估、招投标组织等手续办理环节，开辟绿色通道，优化办理流程；在条件允许的前提下，最大限度压缩各流程办理时间，提升前期工作效率。对工作推进中发现的问题，第一时间响应，主动对接相关单位开展会商研判，快速制定解决措施并推动落实，坚决杜绝因前期工作延误影响项目整体推进。

(三) 强化沟通协作机制

1. 建立“周调度、月会商、季通报”制度

周调度：每周由县级专班收集县域内项目推进进度、资金拨

付数据、问题清单，形成周调度报告上报地区级专班；地区级专班汇总全地区情况，梳理共性问题，为月会商提供依据。

月会商：地区专班每月采取电话沟通、视频会议、现场会议等形式，组织县级专班、有关单位召开会商会议，聚焦周调度梳理的问题，特别是县级推进中的难点堵点，共同研判根源，制定针对性解决措施，明确县级整改责任与完成时限，地级部门做好指导支持。

季通报：地区级专班每季度对全地区工作成效进行总结通报，重点通报县级专班工作推进亮点、存在的突出问题及整改落实情况，对工作推进有力、成效显著的予以表扬，对工作滞后、敷衍塞责的进行通报批评，压实工作责任，督促限期整改。

2. 健全数据共享机制

地区农业农村局、地委统战部、地区林草局需督促相关县（市、区），及时、准确将衔接资金支出数据、项目实施进展等信息录入全国防止返贫监测和衔接推进乡村振兴信息系统；地区财政局需及时将财政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中的资金拨付、预算执行等数据反馈至专班办公室。通过数据共享，打破部门间信息壁垒，实现动态可视化监管，确保部门间、地县间信息互通、数据同步，为监管决策提供精准数据支撑。

三、有关要求

（一）提高思想认识。各地各部门要充分认识到衔接资金监管部门联动工作的重要性和紧迫性，将2026年衔接资金使用监管

作为年度重点工作来抓。主要负责同志要亲自部署、统筹协调，分管负责同志要具体抓落实、跟踪问效，层层传导压力，确保责任链条无缝衔接、工作推进有序有力。

（二）严格履职尽责。地区级专班要切实履行统筹监管、指导协调职责，加强对地县级专班的督导帮扶；县级专班要主动担当作为，严格落实主体责任，按照要求高质量推进项目实施和资金管理。牵头责任部门要主动履职、加强统筹协调和日常督导，协同配合部门要积极配合、服从工作安排，坚决杜绝推诿扯皮、敷衍了事等现象。对工作推进不力、未按要求完成任务的，将进行通报批评并督促限期整改；对因履职不到位造成严重后果的，将依规依纪追究相关责任。

（三）强化衔接整改。县级要主动加强与地级部门的沟通对接，定期上报工作进展，遇到难点问题第一时间请示汇报，不得隐瞒拖延。对地级督导检查、通报反馈的问题，要建立整改台账，明确整改措施、责任人和完成时限，实销号管理，确保整改到位。要举一反三，建立问题长效防控机制，避免同类问题重复发生。

（四）动态优化机制。各地各部门要在工作推进过程中及时总结经验做法，针对联动机制运行中出现的新问题、新情况，主动研究分析，提出切实可行的优化建议。专班办公室要定期收集各部门意见建议，统筹评估机制运行成效，及时调整完善机制流程和工作措施，持续提升监管效能。